

7岁女童在校疑遭13岁男孩性侵

本报6月28日讯 昨天下午，衡南县一名七岁女童在校读书遭遇性侵，令人大跌眼镜的是下黑手的人竟然是一名年仅13岁的在校男生。

6月28日下午，记者在被性侵的女童丽丽(化名)家见到了这名可爱的女孩。丽丽今年7岁，在某中心小学读一年级。虽然家离学校不到一公里，但将丽丽视为掌上明珠的朱菊香还是要求丈夫每天到学校接送女儿。

上课突然被男生叫住

悲剧竟然在朱菊香的眼皮下发生了。6月27日下午1时许，刚下第四节课的丽丽和同学吃完饭，正准备回教室上第五节数学课，突然被一男生叫住：“丽丽！我带你到后面去玩！”这个男生丽丽并不陌生，是同班同学邹某的哥哥邹华华(化名)。还没等丽丽回答，邹华华一把抱起她就翻过了学校教室旁的小矮墙。

小矮墙。

“我女儿才只有7岁啊！以后要她怎么办！”朱菊香哭着对记者说，“不过万幸的是，法医鉴定后说处女膜还是完整的，只是外阴红肿。”

朱菊香愤然地说：“第五节课是数学课，教室里包括我女儿在内有4名学生没上课。如果老师在教室外去找找，我女儿或许也不至于如此。”

男生曾多次退学

据附近居民介绍，邹华华是离该镇十余公里的一中学初一学生，由于表现不好，被学校劝退回家。但这一说法被该中学老师否认，一男性老师告诉记者：“邹华华没退学，当天是因为肚子痛，被他妈妈接走了。”

附近居民向记者透露，邹华华平时表现不好，经常有小偷小摸行为，已经被附近多家学校退学，无奈之下家长只能把他送到十多公里外的一中学就学。 ■记者 徐德荣

生活表情



绿色笑脸

6月27日下午，长沙市毛家桥附近，一个房子被爬山虎包裹呈现出一张巨大的人脸，表情十分可爱。 实习生 何佳乐 摄

案件调查

传讯后放人，侦查继续

性侵事件发生后，派出所立即介入调查，将邹华华传唤到案，在监护人的陪护下，民警对其进行了讯问。

“由于双方都是未成年人，我们对该案件非常慎重，经过法医鉴定后，发现处女膜没有破裂，只是外阴红肿。邹华华是未成年人，按照法律规定不负刑事责任，只能把他放了。”派出所负责人表示，案件还在进一步侦查之中。

电动车还没停稳，就起火了

消防提醒：下大雨就别骑着外出了



@丁冠Ding:早上经过长沙香樟路邮局时，电动车司机突然跳下车，接着就看到车子火花冲天，一旁的司机也只能看着爱车烧成骨架子。@Hi都市报

【记者核实】

6月28日早上9点半，网友@丁冠Ding坐公交车经过长沙香樟路站台时，看到一名男子突然从电动车跳下，随后还没停稳的电动车自燃了。

路旁电缆维修工目睹了电动车被烧的全过程，他说，当电动车开到这里时，司机闻到车上有股

浓烈的焦味，正当他下车查看时，车子冒出了火星，接着越烧越大。司机吓得站在一边，一个多小时后，电动车被烧成了骨架。

消防部门提醒，市民最好不要在下暴雨时骑电动车外出，电池进水极易损坏电机和控制器，从而发生火灾。

■实习生 黄晨雨 记者 杨昱

方泰医院耳鼻喉科

热烈祝贺三湘都市报创刊18周年

0731-85367112

专业治疗过敏性鼻炎、鼻窦炎、鼻息肉

医保定点单位